

JUL 17 1979



联合国 大会



UNEP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34/142
16 July 197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第三十四届会议

请求在第三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上增列一个项目

以色列的核军备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二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请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上增列题为“以色列的核军备”的项目。

在将该项目提请大会审议时，我要请你按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将所附解释性备忘录作为大会正式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萨拉赫·奥马尔·阿里（签名）

附 件

解释性备忘录

1. 正当以色列用尽恐怖主义和偷窃包括核的偷窃的手段以加强其扩张政策和它强迫阿拉伯民族投降的计划的计划的时候，越来越多的证据显示以色列拥有核武器。犹太复国主义官员一连串的发言都不断证实以色列拥有核武器并且正在执行增产这些武器的计划，准备用它们作为反对阿拉伯国家的政策的有效工具。这些发言显示，以色列努力要把它可以选用核武器的地位转变为它外交和安全政策上的一个公开宣布的因素。此外，有一连串的报导说以色列企图用一切可能手段，甚至用偷窃和抢劫的手段去获得必要材料来制造核弹，这都使人完全明白犹太复国主义领导人决心不择手段、不计后果要推行他们的核军备政策。

2. 以色列为了获得制造核武器的基本材料，都已对它包括美国在内的最亲密友邦犯了罪。美国安全方面和美国官员自己的声明都已证实这项事实。在此，我们请大家注意一九七八年五月二十六日伊拉克代表团提出作为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文件(A/S-10/AC.1/3)散发的研究报告。

3. 最后，以色列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仍然保持其否定的立场，拒绝签署、批准该条约，对联合国关于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决议，以色列也持否定立场。以色列的这些行为和手段，加上它又同时顽固执行占领、扩张和兼并领土的政策，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因此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4. 根据上述理由，我们认为大会有必要把这个重要事项增列为第三十四届常会议程的一个独立项目。

— — — — —